

# 114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

永平高級中學校內初審實施計畫暨簡章

115.08.03 實驗研究組公告

## 壹、目的：

為增進本校學生美術創作素養，培養學生美術鑑賞能力及落實學校美術教育，選拔優秀作品參加新北市學生美術比賽，特辦理本項比賽。

## 貳、參加對象：

本校國中、高中部全校在校學生。

## 參、類別：

國中組與高中（職）組分西畫類、書法類、平面設計類、漫畫類、水墨畫類、版畫類等六類。（各類別詳細規格請見比賽要點）

## 肆、現場收件事宜：

1. 將作品依規定時間繳交至固定地點，逾時繳件均不受理收件。

### （一）校內初審收件時間：

國中部、高中部(普通班/美術班)：115 年 09 月 15 日(二) 早上 10-12 點

### （二）校內初審收件地點：

國中部/高中部普通班：各項作品統一交至教務處實驗研究組。

高中部美術班：各項作品統一交至西畫二教室。

2. 請參賽同學務必掃描下圖 QR code 填妥表單報名資料，(每參賽一件作品填寫一次表單，若參加兩件作品需填寫兩次表單，以此類推)。須於初審送件前一天：115 年 09 月 14 日(一)23:59 前填寫表單，未完成者將喪失參賽資格。
3. 表單所有資料必須填寫正確，完成後不得更改，若有錯誤而影響參賽資格，責任自負。
4. 高中作品一律須填寫表單 100-200 字作品介紹（書法類除外）。



校內初審參賽表單 QR Code

表單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RcQhBSvEXbYNgGtV8>

#### 伍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詳閱附件 115 學年度全國美術比賽要點，再三確認尺寸並填妥報名表單內相關資料再進行繳件。
2. 高中美術班組校內初審，高三每人擇兩類別參加（包含書法類），高二每人擇兩類別參加（包含書法類），高一自由選擇類別參加。
3. 高中美術班組校內初審時間：115 年 09 月 15 日(二)下午，評審結束後會通知各班派人領回作品。
4. 國中部、高中部普通班將擇期評審，評審結束後請至教務處實驗研究組領回作品。
5. 參加校內初選一律不裱框。
6. 校內初選入選者，請依比賽要點中各類別之規定自行裝裱。水墨裱卷軸與西畫裝框可能需要數天時間，請提早與裝裱店溝通好時間，確定可以在送件前拿到作品。有裝裱問題，可請教美術老師及美術執行秘書。
7. 請加強作品之固定與保護，以免運送過程中作品受損影響比賽成績。如參賽作品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（運送過程中玻璃易碎，裂鋁框易鬆脫且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）。
8. 校內初選入選者，請將裝裱好的作品於 115/09/24(四)當日上午 10-12 點繳交至綜合大樓一樓辦公室，並現場黏貼報名表。
9. 學校推派學生美展參賽作品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一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者為一人，每人至多參加兩類。全校校內初選評審結果將公布於校網。
10. 有相關問題之同學可請教班級美術老師、實研組長及美術班執行秘書。
11. 以上規劃若有更動，以最新公告為主。